关于开展本学期课程教学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位同学:

根据《中国农业大学教师课堂教学效果评价工作实施办法》,现决定开展 2017-2018 学年秋季学期课程教学评价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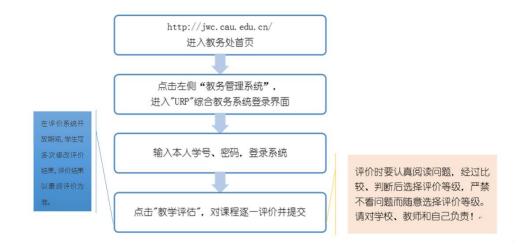
一、**评价时间:** 2018年1月5日至2018年1月19日 (17:00截止)。

注意: 学生可在系统开放期间多次修改评价结果,评价结果以最终评价为准。

二、评价对象:以任课教师为评价对象,对本学期给本科生开设的全部理论课、实验课、体育与艺术类课程进行评价。

三、参评对象:修读本学期课程的全体本科学生。

四、评教操作方法:



五、特别提示:

公正客观评价教师既是学生权利,也是学生促进学校 发展的义务。为保证该项工作的严肃性,提高其可信度, 现做以下几点强调:

- 1. 教学评价是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评价结果将作为学校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重要数据,也是每一位任课教师本学期教学质量的重要反馈,也请各学院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宣传。
- 2. 请各位同学在规定时间内独立完成评估,超过规定时间,评估系统将自动关闭。
- 3. 评估采取匿名方式,被评估教师以及系统管理员均无法看到评估者信息,更不会影响学生的成绩评定。请各位同学本着"公正客观"的原则与态度,做到对学校负责,对教师负责,对自己负责。

- 4. 学生参与评教一定程度与成绩查询、课表查询、选课操作等有关联,建议学生在规定时间内认真评教,以免影响查看成绩、课表等。
- 5. 所有内容均为必填,系统开放期间内允许学生多次修改,理论课、实验课、体育与艺术类课程等几类课程评价问卷各不相同。
- 6. 学校发布评价结果后, 教师可通过教务系统查询本人的评价结果。教务处将把全校课程评价的统计结果及本学院课程的评价结果以书面和电子两种形式通知各学院。

其他未尽事宜,请于教务处教研科联系。

联系人: 崔情情

联系电话: 62737305 邮件: cqq@cau.edu.cn

教务处教研科

2018年1月5日